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7/8
27 Febr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1997年2月27日安全理事会第3742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秘书长1997年2月17日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S/1997/135)。

“安全理事会重申致力于索马里局势的全面持久解决,同时铭记按照《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尊重索马里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安理会重申索马里人民对实现民族和解与恢复和平应负全部责任。

“安全理事会表示完全支持区域和其他有关国家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特别是非统组织、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作出努力,在索马里推动直接政治对话,促进基础广泛的政治解决。

“安全理事会呼吁索马里各派立即停止一切敌对行动,并同谋求索马里和平与民族和解的区域和其他努力、包括索德雷倡议(S/1997/17)和内罗毕倡议(S/1997/135,附件)合作。

“安全理事会鼓励各国响应联合国的呼吁慷慨捐助,以确保在索马里继续进行救济和复原努力、包括旨在加强民间社会的努力。安理会还鼓励各国为区域调解索马里的努力作出贡献。

97-05122 (c) 270297 270297 280297

“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所有国家履行义务，执行第733(1992)号决议实施的禁止向索马里运送武器和军事装备的禁运。在这方面，安理会要求各国不要采取任何可能使索马里局势恶化的行动。

“安全理事会再次向在索马里进行人道主义活动的所有联合国机构和其他组织及个人表示感谢。安理会要求索马里各派确保所有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为向索马里人民运送人道主义救济物资提供便利，包括开放摩加迪沙机场和港口。

“安全理事会鼓励秘书长继续与索马里各方、区域各国和组织协商，讨论联合国在支持和平努力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包括秘书长报告(S/1997/135)所载的具体备选办法。安理会请秘书长继续监测索马里局势，并以适当方式向安理会报告这些协商情况和一般局势发展。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